附件3

乌海市委党校人才引进诚信承诺书

我已仔细阅读2024年中共乌海市委员会党校（乌海市行政学院、乌海市社会主义学院）人才引进公告，理解其内容，符合报考条件。我郑重承诺：

一、本人准确、慎重报考符合条件的岗位，并对自己的报名负责。所填个人基本情况、学历、专业、学习及工作经历等各类报名信息准确，提供证明材料、证件等均真实、有效，对因填报虚假错误信息、证件不真实或缺失证件所造成的后果，本人自愿承担责任并接受相应结果，不虚报、瞒报，不骗取考试资格。

二、本人不属于乌海市机关事业单位在编在岗工作人员，没有与乌海市事业单位签订聘用合同。若与其他企事业单位签订劳动合同（聘用合同）等，由本人自行负责解除，否则自行放弃引进资格。

三、本人如被引进，承诺在乌海市服务期限不少于5年。服务期内，未经组织同意，本人不得通过辞职、考录、借调、选调等方式离开。若因个人原因发生上述行为，本人将按相关规定退回所享受的各类优惠待遇及资金，承担聘用合同中约定的违约责任，并记入诚信档案。

四、珍惜机会，诚信履约，认真对待本次人才引进每一个程序环节，不随意放弃面试、体检、考察、聘用资格，不恶意注册报名信息，不干扰正常的报名秩序，不影响其他考生权益。

五、对违反以上承诺所造成的后果，本人自愿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报考者本人签名（手签）：张三

本人身份证号码：

2020 年 5月17日